

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（應修至少 10 學分，需修業編號：A01、C01）

類型	科目名稱	選別	學分數	備註
教育方法課程	雙語課程設計與教學	必	2	
教育實踐課程	雙語教材教法	必	2	
	雙語教學實習	必	2	
	跨領域教材教法	選	2	至少選修兩科
	雙語教學探究與實作	選	2	
	雙語學習測驗與評量	選	2	